

三峡库区地质灾害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三峡大学）

2018 年度开放基金课题申请指南

三峡库区地质灾害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三峡大学）致力于解决三峡库区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防治工程中的关键科学与技术问题，以岩土力学基本理论研究为基础，重点研究水库蓄水与运行、降雨及人类活动诱发地质灾害的形成机制，构建三峡库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不断提高地质灾害监测、预测预报、防治及管理水平，完善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应急抢险等理论与技术，形成较完整的地质灾害学理论体系，成为国内外解决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重大科学与技术问题的主要单位之一，成为全国地质灾害高层次人才培养、高水平科学研究和科技创新的重要基地与三峡库区地质灾害国际学术交流中心。

根据 2018 年的工作计划，现发布本实验室 2018 年度开放基金指南，欢迎申请。

一、开放基金课题的申请对象

开放基金鼓励资助学术思想活跃、能独立开展研究工作的青年科学工作者。一般应具有副高级职称或获得博士学位并在国内外科研单位、高等院校从事相关研究的科研、教学及有关技术人员，本实验室人员申请原则上不超过 1/3，非本实验室人员申请时，需要有 1 名及以上本实验室固定人员作为参加人员。

申请人只能申请一个项目，未完成本开放基金项目者不得提出新的项目申请。

二、开放基金优先资助领域及研究目标

资助范围：符合学科发展趋势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开拓新兴技术领域的应用研究。具体研究方向如下：

- (1) 库岸边坡岩土力学理论与方法
- (2) 水库滑坡成灾机理
- (3) 地质灾害防灾减灾技术

三、开放基金课题申请程序及申报时间

(1) 申请人根据实验室开放基金课题主要资助的领域和研究发展目标，填写《三峡库区地质灾害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三峡大学）开放研究基金项目申请书》（见附件），一式三份。经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向本实验室提出申请。本年度开放课题申请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07 月 31 日。

(2) 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组织有关专家对提交的申请书进行初审，由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确定资助项目和经费。批准立项的课题将于 2018 年 08 月 20 日之前通知申请人，签订课题研究合同。

四、申请开放基金课题说明

(1) 开放基金课题的研究期限一般为 2 年。启动时间为 2018 年 09 月。本次开放基金分 I 类资助课题（经费支持额度为 10 万元）和 II 类资助课题（经费支持额度为 4 万元）两类。

(2) 申请人须根据开放课题申请表的内容, 逐条认真填写。课题研究计划务必包含切实可行的原理、方法及技术路线, 合理的经费概算。对需要利用本实验室条件进行研究的, 应列出较详细的计划。

(3) 对获资助的课题申请人应提交研究计划, 定期向实验室报告课题研究进展情况。课题结束时, 应取得相应成果, 并提交相关研究工作总结和研究报告。对于 I 类资助课题, 提交的成果至少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①发表 2 篇 SCI 源刊学术论文和 1 篇 EI 源刊学术论文;
- ②发表 1 篇 SCI 源刊学术论文和 3 篇 EI 源刊学术论文;
- ③发表 1 篇 SCI 源刊学术论文和 2 项国家发明专利;
- ④5 项授权国家发明专利和转让 1 项国家发明专利。

对于 II 类资助课题, 提交的成果至少应满足以下标准之一:

- ①发表 1 篇 SCI 源刊;
- ②发表 2 篇 EI 源刊学术论文;
- ③1 篇 EI 源刊学术论文和 2 项国家发明专利。

上述成果均要求以项目负责人为第一作者完成, SCI/EI 源刊论文应为正刊, 发明专利需授权。

(4) 由本实验室资助的开放基金课题, 其研究成果归本实验室、其他资助单位及研究者所在单位共享; 发表论文时, 本实验室须为第一完成单位, 成果署名为“三峡库区地质灾害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三峡大学)”(Key Laboratory of Geological Hazards on Three Gorges Reservoir Area (China Three Gorges University), Ministry of Education), 并将开放研究基金作为其资助项目; 发明专利专利权人写三峡大学。

五、联系人

杨老师

地址: 湖北省宜昌市大学路 8 号三峡大学土木与建筑学院, 邮政编码: 443002

电话: 0717-6392363

传真: 0717-6392634

E-mail: geohctgu@126.com

三峡库区地质灾害教育部重点实验室(三峡大学)

2018 年 7 月 4 日